

# 國立中央大學 112 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單獨招生

## 持境外學歷報考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持\_\_\_\_\_國(地區)\_\_\_\_\_ (學校)之學歷

報考國立中央大學運動績優單獨招生

- 一、 本人已知悉 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所規範之內容，  
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 
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

倘若於錄取後，經查證不符合相關規定，將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二、 依簡章規定本人應於註冊入學時繳交：

- 1.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境外學歷證件中文(或英文)譯本影本一份。
- 2.經駐外單位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中文(或英文)譯本影本一份。
- 3.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正本一份(須包含入出國地點及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，申請人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)

若無法於註冊入學時，將上述資料繳交至註冊組，將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 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